

#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 工程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上报时间：2024 年 3 月 14 日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
三、综合评价结论 .....	4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	6
七、相关附件 .....	7

#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

## 工程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庆城县太白梁乡冰淋岔村曹湾组，众义村小川梁组、老庄湾组均属于重丘山岭区村组，现有道路多为砂石路，没有完善的防排水系统和安全设施。由于近年来雨水较多，路面到处坑坑洼洼，且有多处垮塌，晴天机动车辆过后，路面尘土飞扬，致使公路沿线居民区遭到不同程度的污染，路边树木、庄稼等植物叶面灰尘覆盖，影响植物的生长，使粮食作物产量降低，树木生长缓慢甚至死亡，雨天泥泞难行，给机动车辆和沿线群众出行带来困难和安全隐患，制约了经济发展和信息交流。

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计划申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90 万元，在太白梁乡境内硬化村组道路 5 条，共计 4.399 千米，以解决上述问题。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有效改善在太白梁乡境内自然村道路设施条件，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水平，解决太白梁乡众义村境内小川梁组、老庄湾组、冰淋岔村曹湾出行难的问题。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及《中共庆城县委办公室 庆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县委办发〔2020〕17 号）等文件规定，本单位针对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 **(二) 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 **(三) 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预算资金 390 万元的使用效益。

#### **(四) 绩效自评标准**

#####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 **2. 历史标准**

以发改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 **(五) 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

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3 年根据《庆城县 2023 年第一批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庆领组发[2022]44 号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预算资金 390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主要用于在太白梁乡境内自然村硬化村组道路 4.399 千米。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三、综合评价结论**

发改局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项目资金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根据《庆城县 2023 年第一批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庆领组发[2022]44 号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预算资金 390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

## **2. 资金执行情况**

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在资金管理使用上，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管理规范。

###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资金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和绩效总目标，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资金支付，总体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 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硬化村组道路年初指标值 4.399 千米，实际完成值为

4. 399 千米，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年初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100%，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1) 经济效益**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初指标值为  $\geq 10$  年，实际完成值为预计大于 10 年，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社会效益**

发挥社会效益情况年初指标值为稳定发挥社会效益，实际完成为稳定发挥社会效益，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年初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93%，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未发现相关问题

##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我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规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方向，严格项目管理，稳步推进社会发展工作。本次评价结果按要求报送县财政局，于规定时间内进行公

开。

##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衔接资金-太白梁乡村组道路硬化工程							
主管部门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0	390.0000	39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0	390.0000	39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有效改善在白梁乡境内自然村道路设施条件,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水平,解决太白梁乡众义村境内小川梁组、老庄湾组、冰淋岔村曹湾出行难的问题。			有效改善白梁乡境内自然村道路设施条件,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水平,解决太白梁乡众义村境内小川梁组、老庄湾组、冰淋岔村曹湾出行难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道路整修	=4.399 千米	4.399 千米	30	30	
			验收合格率	≥95%	>95%	20	20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0 年	≥10 年	10	10	
			发挥社会效益情况	有效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10	10	
			人居生活环境改善	改善了群众出行条件	改善了群众出行条件	10	10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大于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	

# 2023 年衔接资金—易地搬迁贷款贴息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上报时间：2024年3月14日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	6
七、相关附件 .....	6

# 2023 年衔接资金—易地搬迁贷款贴息项目 资金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十三五”期间，庆城县共搬迁 589 户 2532 人，全部为建档立卡贫困群众，建设安置住房 589 套，建设集中安置区 17 个。目前，每年需偿还易地扶贫搬迁群众贷款利息 289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保证易地搬迁贷款贴息资金按时拨付。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 2023 年衔接资金—易地搬迁贷款贴息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及《中共庆城县委办公室 庆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县委办发〔2020〕17 号）等文件规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

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 2023 年衔接资金一易地搬迁贷款贴息项目预算资金 289 万元的使用效益。

## **（四）绩效自评标准**

###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 **2. 历史标准**

以发改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3 年根据年初预算及庆农领组发〔2023〕44 号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 2023 年衔接资金一易地搬迁贷款贴息项目预算资金 289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主要用于在偿还 667 户易地搬迁群众贷款利息。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三、综合评价结论**

发改局 2023 年衔接资金-易地搬迁贷款贴息项目自评得

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项目资金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根据年初预算及庆农领组发〔2023〕44号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2023年衔接资金-易地搬迁贷款贴息项目预算资金289万元，该资金已于2023年初预拨付到位。

##### **2. 资金执行情况**

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在资金管理使用上，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管理规范。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资金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和绩效总目标，根据实

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资金支付，总体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分值) (扣分)**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 数量指标 (分值) (扣分)**

偿还 667 户易地搬迁贷款利息年初指标值=667 户，实际完成值为 667 户，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年初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及时，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1) 经济效益**

促进农民增收，带动全年总收入年初指标值为  $\geq 6500$  元，实际完成值为预计  $\geq 6500$  元，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增长年初指标值为 90%，实际完成为 90%，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年初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0\%$ ，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未发现相关问题

##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我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规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方向，严格项目管理，稳步推进，巩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工作成果。本次评价结果按要求报送县财政局，于规定时间内进行公开。

##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衔接资金-易地搬迁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衔接资金-易地搬迁贷款贴息							
主管部门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9	289.0000	289.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9.0000	289.0000	289.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证易地搬迁贷款贴息资金按时拨付 目标 2: 目标 3: .....			保证易地搬迁贷款贴息资金按时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脱贫边缘户 589 户	偿还 589 户易地搬迁贷款	589 户	30	3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促进农民增收，带动全年总收入。	≥6500 元	≥6500 元	20	20	
			带动就业增长率	就业率≥90%	就业率≥90%	10	10	
			群众满意度	就业增长率≥90%	就业增长率≥90%	5	5	
		群众满意度	收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5%	收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5%	5	5		
总分					100	100	—	

# 2023 年政策性配套—粮食储备年度轮换 经费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报时间：2024年3月14日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
三、综合评价结论 .....	4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5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	6
七、相关附件 .....	7

# 2023 年政策性配套—粮食储备年度轮换

## 经费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庆城县润丰粮食储备有限责任公司现存县级储备粮 5750 吨，根据市发改委文件要求，委托三户成品粮经销企业代储成品粮 300 吨、成品油 50 吨。

按照《庆城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之规定：“县级储备粮利息、费用补贴和轮换费用、价差亏损补贴由县财政局通过县级财政预算列入粮食风险基金，在粮食风险基金中列支。县财政局根据核定的以下标准按季度预拨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风险基金专户：（一）县级储备粮的保管费用和贷款利息为每年每市斤 0.12 元，轮换费用为每年每市斤 0.02 元，价差亏损补贴为每年每市斤 0.02 元。（二）食用植物油的保管费用和贷款利息为每年每市斤 0.90 元、轮换费用为每年每市斤 0.10 元。”

项目资金 86 万，按照庆城县财政局、发改局 2023 年下达的轮换计划，储备企业轮换任务为 760 吨，按照《庆城县县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储备企业将按照要求全部挂入

甘肃省粮油批发市场竞价销售（采购），轮换过程中充分利用智能化管理系统，确保轮换数据公开透明，资金使用规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保障县级储备粮轮换正常运转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 2023 年政策性配套——粮食储备年度轮换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及《中共庆城县委办公室 庆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县委办发〔2020〕17 号）等文件规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

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 2023 年政策性配套一粮食储备年度轮换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86 万元的使用效益。

### **（四）绩效自评标准**

####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 **2. 历史标准**

以发改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

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3 年根据年初预算和《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 2023 年政策性配套——粮食储备年度轮换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86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主要用于在县级储备粮轮换等。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三、综合评价结论**

发改局 2023 年政策性配套——粮食储备年度轮换经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2.5**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项目资金情况**

####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根据年初预算和《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2023年政策性配套一粮食储备年度轮换经费项目预算资金86万元，该资金已于2023年初预拨付到位。

#### **2.资金执行情况**

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在资金管理使用上，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管理规范。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资金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和绩效总目标，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资金支付，总体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储备粮数量年初指标值 760 吨，实际完成值为 760 吨斤，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质量指标**

粮食质量验收合格率年初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5\%$ ，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年初指标值为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75%，目标值完成比例 75%。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1) 经济效益**

保管期限年初指标值为  $\geq 1$  年，实际完成值为  $\geq 1$  年，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轮换粮正常运行年初指标值为提高，实际完成为提高，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年初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0\%$ ，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未发现相关问题

##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

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我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规范资金使用方向，严格项目管理，稳步推进粮食安全工作。本次评价结果按要求报送县财政局，于规定时间内进行公开。

##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政策性配套——粮食储备年度轮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政策性配套——粮食储备年度轮换经费							
主管部门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	86.0000	64.5	10	75%	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	86.0000	64.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确保县级储备粮轮换正常开展			确保县级储备粮轮换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轮换数量	760 吨	760 吨	20	20	
			验收合格率	≥95%	≥95%	20	20	
			资金拨付及时性	≥95%	75%	20	15	四季度费用次年拨付
			轮换期限	1 年	1 年	10	10	
			确保轮换粮正常运行	有效提高轮换粮正常运行	有效提高轮换粮正常运行	10	10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5	—	

# 2023 年政策性配套—县级粮食储备库 保管经费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上报时间：2024年3月14日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
三、综合评价结论 .....	4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	6
七、相关附件 .....	7

# 2023 年政策性配套——县级粮食储备库保 管经费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庆城县润丰粮食储备有限责任公司现存县级储备粮 5750 吨，根据市发改委文件要求，委托三户成品粮经销企业代储成品粮 300 吨、成品油 50 吨。

按照《庆城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之规定：“县级储备粮利息、费用补贴和轮换费用、价差亏损补贴由县财政局通过县级财政预算列入粮食风险基金，在粮食风险基金中列支。县财政局根据核定的以下标准按季度预拨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风险基金专户：（一）县级储备粮的保管费用和贷款利息为每年每市斤 0.12 元，轮换费用为每年每市斤 0.02 元，价差亏损补贴为每年每市斤 0.02 元。（二）食用植物油的保管费用和贷款利息为每年每市斤 0.90 元、轮换费用为每年每市斤 0.10 元。”

2023 年庆城县县级储备粮补贴资金为 120 万元。日常管理中，公司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列支，重大列支事项提请董事会议讨论通过。

###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保障县级储备粮食安全,储备工作正常运转。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 2023 年政策性配套一县级粮食储备库保管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及《中共庆城县委办公室 庆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县委办发〔2020〕17 号)等文件规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 **(二) 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掌握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 **(三) 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 2023 年政策性配套一县级粮食储备库保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20 万元的使用效益。

#### **(四) 绩效自评标准**

#####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 **2. 历史标准**

以发改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 **(五) 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

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3 年根据年初预算和《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 2023 年政策性配套一县级粮食储备库保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20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主要用于在县级储备粮补贴等。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三、综合评价结论**

发改局 2023 年政策性配套一县级粮食储备库保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2.5**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项目资金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根据年初预算和《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文件要

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 2023 年政策性配套一县级粮食储备库保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20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

## **2. 资金执行情况**

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在资金管理使用上，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管理规范。

###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资金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和绩效总目标，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资金支付，总体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 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储备粮数量年初指标值 1150 万斤，实际完成值为 1150 万斤，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质量指标**

粮食质量验收合格率年初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 95%，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年初指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75%，目标值完成比例 75%。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1) 经济效益**

保管期限年初指标值为 ≥ 1 年，实际完成值为 ≥ 1 年，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社会效益**

确保储备粮食安全年初指标值为提高县级储备粮安全水平，实际完成为提高，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年初指标值 ≥ 90%，实际完成值为 ≥ 90%，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未发现相关问题

##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我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规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方向，严格项目管理，稳步推进粮食安全工作。本次评价结果按要求报送县财政局，于规定时间内进行公

开。

##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政策性配套——县级粮食储备库保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政策性配套——县级粮食储备库保管经费							
主管部门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0000	90	10	75%	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0000	9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县级储备粮轮换正常运转			保障县级储备粮轮换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储备粮数量	1150 万斤	1150 万斤	20	20	
			粮食质量验收合格率	≥95%	≥95%	20	20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75%	20	15	四季度费用次年一季度支付
			保管期限	≥1 年	≥1 年	10	10	
			确保储备粮食安全	提高县级储备粮安全水平	提高	10	10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5	—

# 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上报时间：2024年3月14日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
三、综合评价结论 .....	4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	6
七、相关附件 .....	7

# 2023 年度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 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庆城县地方粮食储备库地下仓始建于 1976 年，1978 年投入使用，共 6 个仓廩，现全部用于粮食储存。由于仓房修建年代久远，自建成以来未对地下 1、2 号仓进行维修，砖墙出现返潮现象，部分墙面有裂缝和凸起等情况，储粮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为了确保储粮安全，进一步落实粮食安全首长责任制，申请对地下 1 号、2 号仓进行维修。

**维修内容：**地下 1 号仓，拆除仓体约 66 m<sup>2</sup>，拆除后新作冷底子油两遍 132 m<sup>2</sup>，改性沥青卷材一道和沥青结合层粘土砖各 66 m<sup>2</sup>，墙面上重新做沥青结合层粘土砖一道；仓体新作冷底子油两遍 546 m<sup>2</sup>，改性沥青卷材一道和沥青结合层粘土砖各 273 m<sup>2</sup>；地面拆除 132.6 m<sup>2</sup>，新作冷底子油两遍 265 m<sup>2</sup>，改性沥青卷材一道和沥青结合层粘土砖各 132 m<sup>2</sup>。地下 2 号仓，拆除仓体约 78 m<sup>2</sup>，拆除后新作冷底子油两遍 156 m<sup>2</sup>，改性沥青卷材一道和沥青结合层粘土砖各 78 m<sup>2</sup>，墙面上重新做沥青结合层粘土砖一道；仓体新作冷底子油两遍 546 m<sup>2</sup>，改性沥青卷材一道和沥青结合层粘土砖各 273 m<sup>2</sup>；地面拆除 132.6 m<sup>2</sup>，新

作冷底子油两遍 265 m<sup>2</sup>，改性沥青卷材一道和沥青结合层粘土砖各 132 m<sup>2</sup>。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维修，保障地下 1、2 号仓储粮安全。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及《中共庆城县委办公室 庆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县委办发〔2020〕17 号）等文件规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 **(二) 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

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 **(三) 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的使用效益。

### **(四) 绩效自评标准**

####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 **2. 历史标准**

以发改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 **(五) 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3 年根据年初预算和庆市发改[2022]37 号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主要用于在粮食储备库 1、2 号仓维修。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三、综合评价结论**

发改局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项目资金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根据年初预算和庆市发改[2022]37 号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下达我局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该资金已于 2023 年初预拨付到位。

### **2. 资金执行情况**

该笔资金全部由县财政集中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们严格按照单位制度及相关经费管理办法，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支付。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在资金管理使用上，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管理规范。

####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资金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和绩效总目标，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程序、按制度、按规定进行资金支付，总体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 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地下仓年初指标值地下 1、2 号仓，实际完成值为地下 1、2 号仓，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完成及时率年初指标值为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5\%$ ，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1) 经济效益**

减少储粮损失年初指标值为损失率  $< 0.2$ ，实际完成值为损失率为 0，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2) 社会效益**

保障储粮安全事故发生次数年初指标值为 0，实际完成为 0，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3. 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对储粮安全满意度年初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0\%$ ，目标值完成比例 100%。

##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未发现相关问题

##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我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规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方向，严格项目管理，稳步推进粮食安全工作。

本次评价结果按要求报送县财政局，于规定时间内进行公开。

##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 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地方粮食储备库仓房维修资金							
主管部门	庆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庆城县润丰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0000	2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0000	20.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维修,保障地下 1、2 号仓储粮安全。			通过维修,地下 1、2 号仓储粮安全等级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地下仓	地下 1、2 号仓	地下 1、2 号仓	20	20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20	
			维修改造完成及时率	≥95%	≥95%	10	10	
			减少储粮损失	损失率 <0.2	损失率 0	20	20	
			保障储粮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0	10	10	
			相关部门对储粮安全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